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馬玉娟謹啟

2025 年 4 月 30 日

活動名稱：「企業參觀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保良局生涯規劃及理財教育中心
- 二、領隊老師：李彩玲老師、霍惠琪老師
- 三、活動日期：2025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
- 四、活動時間：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
- 五、活動地點：星島新聞集團大廈（地址：將軍澳工業邨駿昌街 7 號）
- 六、集合地點：本校
- 七、解散地點：本校
- 八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21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7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學生證及身份證



----- ✂ ----- 回條 ----- ✂ -----
敬覆者：頃閱 4月30日來函，本人（*請選擇適當空格加✓號）

*☐ 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企業參觀」活動
（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此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，並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。）

☐ 不同意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（正楷）

202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5 月 11 日或之前交回霍惠琪老師